

证券代码:301072

证券简称:中捷精工

公告编号:2024-012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在本次回购价格上限22元/股（含）的条件下，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1,500万元（含）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总数约为681,819股（取整），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65%；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下限1,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总数约为454,546股（取整），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3%。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2024年2月27日、2024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分别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依据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回购计划，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日